

〔法〕保罗·霍尔特 著  
陈辉 译



血色迷霧

血色迷霧

〔法〕保羅·霍爾特 著

陈辉 译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京)新登字204号

Le Brouillard Rouge  
LIBRAIRIE DES CHAMPS-ÉLYSÉES, 1988

根据法国香榭里谢出版社1988年版译出

**血色迷雾**

XUESE MIWU

〔法〕保罗·霍尔特 著

陈 辉 译

\*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邮政编码: 100011

北京出版社总发行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香河县第二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7.75印张 150 000字

1993年1月第1版 1993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6 000

ISBN 7-5302-0250-2/I·240

定 价: 3.70元

## 译 序

本书系法国著名现代作家保罗·霍尔特所著，曾获1988年全欧洲神秘小说金奖。保罗·霍尔特是阿尔萨斯人，处女作《第四道门》发表后，曾在1987年获奖。作为一名年轻有为的现代作家，他长于描述人物心理，将法语的语言魅力体现得淋漓尽致。本书是作者在“神秘领域”里独辟蹊径的成果。

在世界犯罪史上，最引人注目的要属曾让伦敦陷入一片恐怖的“魔鬼杰克”一案。《血色迷雾》(Le Brouillard Rouge)就是“魔鬼杰克”的故事，这是一个全人类世世代代都难以忘怀，永远作为恐怖的化身滞留在人们记忆里的活生生的形象。

这是英国历史上的一个真实事件。大约一百年前，在浓雾弥漫的英国首都伦敦，一天夜里，一个妓女惨遭杀害。引起人们关注的并不是杀人案件本身——在当时治安极差的英国，这种事情委实司空见惯——而是杀人作案的残忍手段：死者的脖子被切断，肚子被剖开，内脏被取出。时隔不久，相同的惨剧再度出现，其后又一而再、再而三地重演着。每一次凶杀都有令人惊异的相似之处：凶手总是日落而动，专

0257/19

杀妓女；惨状充分体现了凶手对妓女的切齿之恨，凶手下刀时动作熟练，位置掌握得极其准确，除非是外科手术专家，一般人不可能有对人体结构如此深的了解，也不可能有如此娴熟的技术。恐怖的迷雾开始笼罩在整个伦敦的上空，噬咬着善良的灵魂。人们开始惧怕夜晚的到来。黑漆漆的夜，就是凶手出没的时刻，黎明才是人们心中的希望。警察局甚至连续收到署名“魔鬼杰克”的信，声称那些妓女都死在他的手里。他还明目张胆地告诉警察，说将在某一天晚上的某个时间杀一个妓女，其语气之傲慢达到了令人无法忍受的程度。为了侦破案件，查清“魔鬼杰克”的真实身分，英国政府出动了全部警察部队，围剿凶犯。但是，这一措施并没有奏效。在伦敦市戒备森严的一个广场上，距警察巡逻地点仅一百米的地方，又发现了被害妓女的尸体。尸体被发现时还是热乎的，这说明凶手刚刚逃走。死者的肚子被剖开，内脏堆在尸体旁，子宫不翼而飞。凶手对警方的蔑视是令人无法接受的。民情汹汹，报界极力谴责警方的无能，伦敦警察厅长被迫引咎辞职。人们要求政府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制止悲剧的继续发生。但是，一切努力在“魔鬼杰克”的超群智慧面前都显得苍白无力。在市区的一间小屋里，又有一个妓女被杀，同以前一样，死者被开膛，内脏挂得满屋都是，似乎凶手的一切愤怒都集中在了这个女人身上。

人们曾有过各种各样的猜测：“魔鬼杰克”到底是谁？他的年龄？他的职业？他为什么对妓女有着如此刻骨铭心的仇恨？……人们的猜测持续了将近一百年。

当时的英国政府在搞清了事情的原委之后，出于各种各样的考虑，决定在一百年后公布此案的有关档案。至于公布

的确切日期，有人说是1988年，有人说是1992年。但无论怎样，一百多年来，手执手术刀、夜出行凶的“魔鬼杰克”一直在折磨着伦敦市民的心，它将永远是人类心灵上的悲剧。即使在事情平息下来以后很长时间，走夜路的妇女也时常感到“魔鬼杰克”的幽灵跟踪着，那个可怕的形象很难从她们的心灵上完全抹去。

以上所记，均属历史事实。

在世界犯罪史上，像“魔鬼杰克”那样让全伦敦、全世界人的心弦为之震动的大案寥若晨星。这个谜终究还是个谜。作者依据“魔鬼杰克”案创作的这部小说，对案件的描述，对人物绵针细密、入木三分的心理刻画，使“魔鬼杰克”仿佛活生生地再现于我们面前，让人颇有身临其境的感觉，也让我们窥见一个善良的灵魂是如何堕落成了杀人凶手的，让我们同情他的遭遇和命运，为他垂泪。

读罢此书，我凝望茫茫的夜空，也似乎看到了一百年前的“魔鬼杰克”。

本书无论是以消遣还是以了解西方社会为目的，都值得一读。

译 者

1991年9月29日草笔于北京

# 开 场 白

1888年11月

生活往往是在独特的环境中展开的，使人恍若置身于一个光线奇异怪诞的十足的魔灯世界。而且，这往往是在最紧张的时刻发生的……

这柴门陋室，缺少摆设，毫无修饰。只是在壁炉上方的一幅版画上刻着几个字：渔夫的遗孀。可笑之极！

我周身热汗涔涔，粘糊糊的。我已有两个多钟头没有停歇，力图让这间小屋增添一些活力和色彩。我用手头所能够得到的一切材料，尽最大努力将小屋装饰一新。我把一束临时拼凑起来的花环挂在版画边的钉子上。珠宝饰物和谐地置于桌上，赫赫醒目。现在，墙壁和天花板都成了暖色。毋庸置疑，我已经极其谨慎地使这间嵬嵬的小屋披上了一层生命的光芒。一只小烛灯普照着破裂的小屋。

好，行了。我可以在壁炉生火了。

临走之前，我用满意的目光环顾小屋，就像一个艺术家在凝视他的杰作。

# 血色迷雾

1887年5月

他下了火车，来到布莱克菲尔德。他自称悉尼·迈尔斯，《每日电讯报》的记者。他来到这个英国的小村庄，是为了调查一个九年前发生的、尚未侦破的杀人案：村子里的一个贵族理查德·莫尔斯当被杀了——一个在一间完全封闭的房间里发生的“无法实现”的杀人案。

但是，记者悉尼·迈尔斯真的就是他的名字、他的职业吗？他为什么要不惜一切代价地查出真相？真相的揭露并非总是好事……真相激起了隐藏在黑暗中的凶手的疯狂……



---

1887年5月

“快点儿吧，先生，火车马上就开了。”

最后的踌躇之后，我跳下了火车，上了站台。一声发令的哨音让我震颤了一下，火车开动了，甩下一缕长长的烟雾。

我步履稳健地跨过白色栏杆，朝能够出租马车的旅馆走去。马车夫身材矮小，一副饱经风霜的面容。他问我的去处，我简略地回答：

“布莱克菲尔德。”

车轮发出咔咔的声响，马车令人讨厌地颠了一下，起动了。

布莱克菲尔德！久违了！

布莱克菲尔德！我的少年时代！……但这不是抒发情怀的时候，绝对不是。我需要的是全身心地投入，完成一项我自定的、非常棘手的任务。我知道，即使处心积虑地进行策划，也会遇到不测，这时需要的是随机应变的能力。所以，我把一切可能性都考虑了进去。

说到随机应变，我可以不客气地说，我可谓技压群雄。我知道，无论身处何等险境危局，我的大脑都会疾速反应，找到最理想的脱身之途。

这种能力已使我在事业上取得了一些令人眩目的成功。

不过，有一点让我心神不宁。我有时改变装束。但是，在生人面前隐瞒身分度过一个晚上是一回事，而想蒙蔽全村，度过好几个星期，却是另外一回事了！过分显眼的假发会引人猜疑。

但是，不用假发，我又能怎么办呢？我的少年时代早已逝去。岁月蹉跎，我那保养甚好、看上去傲气十足的络腮胡子和小胡须，应该使人认不出我了吧。

当然，并不仅是戴着眼镜的莫尔斯当上校可能认出我，还有罗斯、埃莉诺·布乐夫丝、西莉亚·福赛特、格里芬大夫、旅馆老板托尼·费勒，还有其他许许多多的人……

我激动地凝视着那碧绿、悦目的英国乡村景色。这春天美丽的午后时光让人心情畅快。湛蓝的天空上，洁白的云絮朝东方静静地游去。清晨的骤雨打湿了草原，在灼热的阳光下，草原上悠悠溢出的芳香同萨莱镇柔嫩的山峦上森林的香气交织在一起。布谷鸟的歌声在有规律的间歇中传来。

马蹄欢快地敲打着两旁绿树成荫、篱笆成排的大道。伴随着马蹄的节奏，我陶醉在清新的空气中，惬意溢侵周身。我专心地想着我那即将承担的艰巨任务，兴奋不已。

我体味到眼前的美景同我准备经历的冒险之间存在的那种强烈的反差。不久，我就要重新揭开那一页悲惨的过去。此时，我远未想到会遇到那么多艰难险阻。

疯狂蛰伏在我们每个人的内心世界中，潜藏在内心世界

那些黑暗的深渊里。有时，一件微不足道的事，一句话，一个形象，或这些情况的同时发生都足以在意识和理智的堡垒上划开一道裂缝；接着，突然之间全线崩溃，罪恶的力量开始喧嚣起来，冲垮保护我们的堤岸，在迸溅的血浆中播散恐怖的恶种。

血，迸溅的鲜血。

我感到脊梁骨一阵发凉。我立即双手捂住两眼，使眼前一片漆黑，试图驱散心中涌起的恐惧。少时，我的头脑已是茫然的一片。我毫无感觉了，全部感官都已麻木。

沉寂之中飘起了不和谐的奇怪和弦，沉闷、刺耳，是琴弓在小提琴上疯狂摩擦的声音。那声音越来越强，阴森恐怖、震耳欲聋……鲜红的血滴在我面前竖起的黑色屏幕上凝聚着……

“布莱克菲尔德！我们到了，先生。”

车夫的话音像鞭子一样猛抽了我一下。我从麻木昏沉之中惊醒过来，睁开双眼。树丛后面，可以看见红色和灰色屋顶的房子。

布莱克菲尔德！我童年时代的摇篮！我哽咽了。

“把你送到哪儿？”车夫问。

“黑天鹅旅馆。”

我已无退路。命运已定。

不久，马车在旅馆前停了下来。我付了车钱和一点合理的小费。随后，马车原路返回。

我推开旅馆的门。镶着旧橡木护壁板的大厅一切都没有变：被黑色的大梁支撑着的天花板，总是放在绿色和琥珀色窗户下面的桌子和仍挂着昔日的猎物的墙壁。对面紧里是托

尼的圣所，即柜台，这里最醒目的是一颗老虎头，丹尼尔·莫尔斯当上校从印度人那里带回来的一个纪念物。上校把它作为礼物送给旅馆老板托尼，托尼觉得那是旅馆里最美丽的装饰物。

我来到酒吧间，卸下行李包，坐下来。大厅里空无一人。毫不奇怪：在我的记忆里，这钟点是没有多少客人的，已经是下午四点了。

不一会儿，托尼出现了。这是一个性情开朗，中等身材的男子。宽阔的脸庞衬托着金边眼镜后边那两只灰中透蓝的眸子，两腮的胡须已经灰白了。

“三星期前我预订了房间，”我说，“我叫悉尼·迈尔斯。”

他握住我的一只手，露出善意的微笑。

“我叫托尼·费勒，愿意为您效劳。您会过得很愉快，迈尔斯先生。天气预报说近来是持续的晴天。此地虽是穷乡僻壤，但很美，而且……对了，要不要先看看房间？”

“对，不过我想先喝一杯。”

“好的。我叫人给您端来。您的行李，我给您送上去。”

托尼走了。他把我当成了一般的客人。第一关算是度过了，但还有许多，许许多多更加困难的关卡：这只是刚刚走进了虎穴。关于如何步步深入，我还没有具体而明确的计划。但我相信我随机应变的能力。我的打算是扮成一个想以理查德·莫尔斯当蹊跷地被杀为题材写一部小说的记者，我觉得这个主意是高明的。然而，如果把赌注压在直截了当地暴露自己的真实身分这张牌上，也许会更加……

“先生，想喝点儿什么？”

科拉！旅馆老板的女儿！我把她给忘得一干二净了。她的变化是多么地大啊！那时她十四岁，相貌就已有那么点意思，现在，她已变成了一个光彩照人的女郎，也许是一个少妇。金褐色的头发盘成了一个高高的发髻，几缕发丝垂了下来。她美丽的脸上泛着珠光，嘴唇微微噘起，小鼻子挺顽皮，大大的眼睛是天蓝色的，周身线条完美无缺。新棉料做成的小连衣裙极其讲究，那精细的做工极好地突出了她迷人的上半身。我凝视着她，就像亚当凝视夏娃，惊讶不已。我的局促不安过于明显，无法逃过她的眼睛。她狡黠地问我：

“你总是这样盯着女人？”

“女人？”我结结巴巴地说，“今天看到你，其他女人都没必要再看了。我服了。仔细看过之后，我觉得可以说你是造物主的杰作，没有对手、而且永远也不会有对手的杰作。”

我又往前靠了靠，从各个角度审视她的脸。她像一尊塑像，一动不动，盯着自己面前的一个想象中的物体。但是，她愉快的微笑促使我继续说下去。

“绝了，”我一本正经地说，“太绝了。”

她略带讽刺的话语打断了我短暂的沉默。

“就这些？”

“我太激动，话都说不利落了。我想喝点儿，恢复一下。”

“喝杯白酒？”她提议。

“这也许不大慎重，”我笑着说，“我也许会从白酒里获得向你求婚的勇气。”

她开心地笑了，那令人愉快的、完美的笑。我也笑起来。于是，我们之间的气氛融洽起来。

“四点多了，我给你端茶如何？”

“好极了，美人。”

她一阵风似地消失了，裙子优雅地飘拂起来。

我的经历发生了始料未及的转折，的的确确是有利的转折。科拉，这个羞怯腼腆的小女孩的变化是多么大啊！说不定她已经结婚了？她没有戴结婚戒指。咄咄怪事，一个如此美丽的少女……算一算……十四加九等于二十三岁，还没有丈夫……布莱克菲尔德的人都在想什么？她也许已经有未婚夫了？

我妒意顿生，但我的朋友，这的确不是嫉妒的时候。言归正传吧。我有了一个主意：科拉可以成为我的一个理想的同盟者。她很熟悉莫尔斯当一家人；那时，她和罗斯也是厮熟的好友。

我的战斗计划立即成形了。

科拉端来了看上去很可口的蛋糕。

“我拿手的，”她先给我倒了一杯茶，说道。

茶和蛋糕都是上等的。我夸奖了她，又说：“提前告诉你也好，我要呆上整整三个星期。我已在贵店预订了房间。”

“你叫……”

“悉尼·迈尔斯。”

我又喝了口茶，对事态的发展极为满意。可是，一颗重磅炸弹落了下来：

“你不是悉尼·迈尔斯。”

沉默。完了，计划崩溃了。科拉认出了我。

“你是蓝胡子！专杀女人，”她继续说。

但我抚摸着我那黑中透蓝的胡须，恢复了镇定，露出狡黠的神情。

“蓝胡子也许是个美男子，”她既挖苦又讨好地说，“但我没想到他会有这么漂亮的胡子。”

她已经走进了我的圈子。我回击道：

“谁是他下一个妻子和受害者？”

“科拉·费勒。我是……”她停住了，为掉进了我的圈套而不安。“很好，”她无可奈何地继续说，“我不会叫他杀了我。对了，蓝胡子不杀妻子的时候干什么？”

“当记者，在《每日电讯报》。”

“先生是来自首都伦敦的，”她揶揄着，“为什么来布莱克菲尔德这样一个偏僻的弹丸之地度假？”

我们触及到了问题的要害，要留神！一点点闪失都会使大厦坍塌。我盯着杯中的茶水，说道：“看没看过威尔基·科林写的《月石》或者《白衣夫人》？”

她摇了摇头。

“那么也许你看过盖博里奥的《勒鲁奇遇》？”

“威尔基·科林写的书我都知道，但没看过。”

“埃德加·波的书呢？”

“是的，但我觉得写得很可怕，尤其是黑猫的故事……还有血淋淋的谋杀。”

“那么，你也看过《摩哥大街的谋杀》！”

“等等……是不是那个被人硬推进沟里的女人的故事？”

“对。在楼房后面的胡同里还发现了老女人的尸体，脖子被切得很深，人们试图把她拉上来时，头和躯干都分离了。哦，我离题了，光顾说那些血淋淋的细节了……”

她没有错过这个机会，说：“很正常，我们不要忘了，你就是蓝胡子。”

她的诙谐并不是有意让我不快。“蓝胡子”和我面貌酷似，我从一开始就感觉到了。然而，我却不喜欢别人叫我“蓝胡子”，一点儿也不喜欢。我没有接她的话茬，而是说：“让人不解的是他杀第一个女人的方法。当时，人们发现了一间完全封闭的房子，好像谁也不可能在杀完人后从里面逃出来。一个无法解释的秘密，无法实现的谋杀。”

“有意思！然后呢？”

沉默。

“我打算写一本小说，一个神秘的故事，就写这种谋杀。”

科拉身体颤了一下，瞪着惊恐的眼睛。

“天！”她结结巴巴地说，“我开始明白……你想从理查德·莫尔斯当的被杀案中获取灵感……一个从未澄清的谋杀……一个无法实现的谋杀，正像你说的，一个无法解释的谋杀……”

她开始哆嗦起来，目光呆滞茫然。她稚气地用双手盖住脸，保护着自己。我就势搂住她的肩膀。

“科拉，你怎么了？”

她放下双手，露出悲哀、惊恐的眼睛。在那种目光中，我还感到有某种我在其他女人那里从未感觉到的东西，一种原始的、甚至是野蛮的……。我着迷地直看着她的眼睛，它



们宛若一汪幽深黯淡的山间湖水，映照着湛蓝的天空。她嘴唇微启，露出一种她自己似乎并未意识到的热情。她那无边的魅力是无法抗拒的。她美丽的双手放在我的胸膛上，我的心狂跳起来，我有一种拥抱她的冲动，但我最终还是抑制住了自己。

“可以说，我目睹了杀人现场，”她咕哝着，“我们有十来个姑娘，包括理查德·莫尔斯当的女儿罗斯。理查德·莫尔斯当要给我们变一个魔术……他拉上帘子，把房间隔开……我们等着……他没再出来……我们进去看……莫尔斯当先生已经死了……被谋杀了。一个任何人、绝对是任何人都无法做到的谋杀。然而……莫尔斯当绝不会自杀。”

科拉是在谋杀现场的姑娘中的一个，我竟然给忘了。这个事实改变了一切。

过了一会儿，科拉又露出了迷人的微笑，两眼闪烁着狡黠的光芒。她不安地一摆手，说：“对不起。每次想起来，我都受不了，总有一种奇怪的感觉。”

“不必担心，”我沉着而冷淡地说，“你很快就会死在我的房间，死在我许多前妻的尸体旁。你会被割断喉咙，挂在墙上。”

她惊叫了起来：“啊！太可怕了！”她仍带着笑容，但声音变了，“你有一种可怕的幽默感。……如果这是你勾引别人的新方法，我看你不会成功。”

“可怕的玩笑？”我嗔怪道，“你把我称作‘蓝胡子’，然而……至于你说我有勾引人的新方法，你完全错了。我不想勾引你。”

她的眼睛瞪得滚圆，透露出惊异和恐惧。